

关于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 初试科目设置的方案

1、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科目为三门，分别为：第一单元：政治理论，总分 100 分；第二单元：英语二，总分 100 分；第三单元：药学综合，总分 300 分。

2、第一、第二单元的考试全国统一组织；第三单元由招生单位自主命题。

3、第三单元“药学综合”的考试范围涉及五门课程，内容和分值比例分别为药物化学（20%）、药剂学（25%）、药物分析学（20%）、药理学（25%）、药事法规（10%）。

4、第三单元“药学综合”的考试难度与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的难度相当；考试题型采用以选择题选择题（单选题、多选题）为主。

附件：

1. 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科目设置一览表

2. 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科目命题及考试大纲编制单位一览表

中国药科大学

2010 年 7 月 15 日

附件 1: 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科目设置一览表

序号	专业学位类别	第一单元	第二单元	第三单元	第四单元
1	药学硕士	101-政治理论	204-英语二	药学综合（涉及药物化学、药剂学、药物分析学、药理学、药事法规五门课程）	无

附件 2: 药学硕士专业学位入学考试初试科目命题及考试大纲编制单位一览表

考试科目名称及代码	命题单位	考试大纲（或考试指导性意见）编制单位
1-政治理论、204-英语二	教育部考试中心	教育部考试中心
药学综合	招生单位	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教指委

